

马迹塘镇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的监督管理，规范支出预算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我镇对 2019 年度财政性资金整体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 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马迹塘镇政府下设机构包括党政办、财政所、组织办、计生办、招商引资办、农业农村办、扶贫工作站、村账镇管办、综治办、安委办、重点工程建设办、民政所、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中心、农村清洁工程办、城镇建设投资公司、国土规划城建环保所、纪委监察室、文体卫站、便民服务中心等办站所，属行政机关。

2019 年马迹塘镇人民政府编制人数 1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73 人、全额事业编制 56 人、工勤编制 3 人），实有在职人员 116 人（其中行政和参公 52 人、全额事业在职 56 人、自收自支事业在职 8 人），退休人员 96 人。

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实施社会公共管理，提供社会公共服务；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维护社会秩序，确保社会稳定；按计划组织本镇财政收入和税收收入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制定并部署重点工程建设等。

2019年重点工作计划：完成县下达的农村公路硬化、危桥改造任务；完成马迹塘天府庙社区仙洲路棚户区改造项目；完成惊石农业科技公司项目；非洲猪瘟项目、一事一议项目、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丫峰生猪养殖项目等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全年预算完成财政收入 1765.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0.61 万元，项目支出 634.61 万元，当年可用财力 1765.22 万元。

全年预算总支出 1765.22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共 1130.61 万元，公用经费是为保障各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986.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54 万元（其中：办公费用 93.02 万元，三公经费 25.52 万元）。项目支出合计 634.61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主要包括部门中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执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展和管理本镇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维护社会秩序，确保社会稳定，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制定并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办理上级县委、县政府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全年实现财政总收入 1765.22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分析

(一) 基本支出

我镇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机关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乡镇工作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三公经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遗属人员生活补助、独生子女奖励金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1、公用经费使用情况（单位：万元）

费用项目	本年 预算指标	本年 决算金额	差额 (实际-预 算)
工资福利支出	986.37	1232.39	246.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54	314.30	195.76
对个人和家庭补 助	25.7	527.88	502.18
合计	1130.61	2074.57	943.96

2、三公经费使用情况（单位：万元）

费用项目	2019 年度 预算金额	2019 年 度实际支 出	2019 年 度结余 金额	2018 年 度实际 支出	2019 年度 相比上年 增加额
公务 接待费	21.52	20.09	1.43	20.42	-0.33
公务用车运行	4	2.52	1.48	2.68	-0.16

维护费					
合计	25.52	22.61	2.91	23.1	-0.49

2019 我镇“三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与预算金额相差 1.43 万元，相比 2018 年度实际支出减少 0.3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预算金额相差 1.4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有所减少 0.16 万元，实现了对三公经费的严格把控与费用节约。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大于预算指标的原因在于事业行政单位人员津补贴与绩效工资全面进行了提标。

（二）项目支出

2019 年我镇项目预算总支出 634.61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为 1134.52 万元，主要用于 2018 年非税收入体制结算合计 288.71 万元；2019 年度乡镇财政监管资金 3.2 万元；基层党建专项资金 2 万元；农村环境整治奖补资金 60.78 万元；社区服务中心建设 20 万元；2019 年专项补助经费 5 万元；马迹塘土地出让金返还经费支出合计 245.01 万元；非洲猪瘟扑杀经费 151.04 万元；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经费、其他扶贫支出 33.39 万元；一事一议补助合计 30.39 万元；其他农村综合改革经费 84 万元；2019 年保障安居工程基建资金 211 万元。

在一定程度保证了社会各项事业发展的资金，发展镇村经济、文化、民生各项事业；维护社会秩序，促进社会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我乡建立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独

立核算的管理原则。专项资金的申报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了项目开展和资金投入。建立专项资金台账，监督专项资金使用。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2019年，我镇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及财政预算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我镇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94分。

预算执行管理方面，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目标管理方面，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工作目标与项目质量要求标准；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支出报销审批手续完备，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完整；全面完成了年初工作计划，重大事项或者项目的重大调整经过了集体研究，并经常开展财务检查和工作督查落实。

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2019年对机关资产进行了一次全面盘点清查，制作固定资产卡片由保管人员签字，并拍照存档，装订成册，资产管理落实到位。

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一般性支出，坚决抵制铺张浪费行为，降低政府运行成本，从财政自身做起，合理调度财政资金，保证政府机构正常的工作运

转，实现财政资金利益最大化。

五、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切实发挥财政资金资源配置作用，逐步建立以科学理财为基础，以精细化管理为手段，以评价结果为导向，以实施过程为监管对象的预算管理体系。

2、评价方法

根据《桃江县财政性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及县财政局会议精神，由财政所牵头，其他部门配合，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19年7月下旬起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工作方法包括：

- ① 查阅资料。查阅2019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经费支出、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 ② 核实数据。对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
- ③ 对比分析。将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与2018年度预算进行对比分析
- ④ 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各类实物资产。
- ⑤ 汇总归纳。根据取得的各项数据及文件资料，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填写基础数据表、评价指标评分表。
- ⑥ 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村管费、补助村民委员会等支出编制预算时纳入项目支出，决算时其经济科目在基本支出中核算，预算编制工作需更细化，财政部门监督缺乏有效手段，部门之间缺乏协调共管，使项目实施不顺畅，使资金到位实效性差，影响使用效益。

七、改进措施和建议

根据我镇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改进措施如下：

-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各站所的预算管理意识；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 2、 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在规范财政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 3、 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体系，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桃江县马迹塘镇人民政府

2020年3月10日